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ung Moon Holdings Limited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3)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之每月更新消息

本公告乃常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認購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可能認購事項之最新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與潛在認購方就可能認購事項進行的磋商仍在進行中；及(ii)本公司與潛在認購方尚未就可能認購事項達成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潛在認購方進行可能認購事項的任何明確意向，亦未收到潛在認購方決定不進行可能認購事項的任何通知。因此，可能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

每月更新消息

本公司將遵照收購守則規則3.7，每月刊發公告載列可能認購事項的進展，直至作出公告表示明確意向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提出要約或決定不繼續進行要約。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視情況而定）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達成復牌指引所載有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的所有條件。復牌指引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公眾最新消息。

警告：概無保證可能認購事項將會落實或最終會完成，且相關討論不一定會導致收購守則規則26.1項下的全面要約。因此，可能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肇添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鄧肇添先生組成。

唯一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唯一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唯一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上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上刊發。